

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汪林朋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512 号)核准,本公司向汪林朋等 22 名股东发行股份合计 5,768,608,403 股,收购其持有的北京居然之家家居新零售连锁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居然之家家居新零售连锁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北京居然之家家居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称“家居连锁”)100%的股权(以下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或“本次交易”),购买资产作价 3,565,000 万元。于 2019 年 12 月 4 日,北京居然之家家居新零售连锁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变更登记至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上述家居连锁 100%股权的变更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9)第 0693 号的《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居然之家家居新零售连锁集团有限公司 22 位股东发行股份控股合并北京居然之家家居新零售连锁集团有限公司的验资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为 5,768,608,403 股,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正式列入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名册,并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该次发行系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未募集货币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家居连锁原股东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标的公司为家居连锁，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家居连锁 100%的股份，交易价格为 3,565,000 万元，均采用发行股份的方式进行支付，合计发行股份 5,768,608,403 股。2019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未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股份 5,768,608,403 股均用于购买家居连锁 100%的股份。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3,565,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565,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9 年：3,565,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发行股份购买家居连锁 100%的股份	发行股份购买家居连锁 100%的股份	不适用	不适用	3,565,000	不适用	不适用	3,565,000	-	不适用

注：2019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未募集配套资金。上表中的募集资金总额为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情况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标的公司实现效益情况及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对照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承诺 净利润	承诺期实际效益/承诺期 实际盈利数(注 2)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注 3)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是 否实现承诺净利润 (注 4)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 年		
1	发行股份购买家居 连锁 100%的股份	不适用	注 1	211,737.52	211,737.52	是

注 1：根据本公司与作为盈利承诺补偿主体的汪林朋、北京居然之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霍尔果斯慧鑫达建材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如果本次交易在 2019 年完成，则补偿期限为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三个会计年度；如果本次交易未能在 2019 年内完成，则补偿期限延续至 2022 年度。

家居连锁 100%股权的交割于 2019 年完成。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家居连锁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的承诺净利润为分别不低于 206,027 万元、241,602 万元和 271,940 万元。承诺净利润为标的公司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标的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注 2：“承诺期实际效益/承诺期实际盈利数”为 2019 年度家居连锁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其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注 3：“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为 2019 年度实际盈利数。

注 4：“是否达到预计效益/是否实现承诺净利润”的判断依据系家居连锁 2019 年的实际盈利数，与其 2019 年的承诺净利润相比较的结果。

家居连锁 2019 年度实际盈利数与承诺净利润相比，实现率为 102.77%。

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运行情况

(一)、标的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如前所述，2019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标的资产家居连锁 100%的股份已于 2019 年 12 月 4 日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变更登记至本公司名下。

(二)、标的公司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2,971,788.35	2,779,128.59
负债总计	1,598,161.76	1,609,753.34
所有者权益总计	1,373,626.59	1,169,375.25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324,105.02	1,119,910.72
是否经过审计	是	是

(三)、标的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家居连锁是以中高端为经营定位、为顾客提供家庭设计和装修、家居建材等“一站式”服务的大型泛家居消费平台，主营业务为自营商场租赁管理、加盟管理、装修及设计业务及商品销售业务。根据家居连锁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家居连锁 2019 年度的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873,993.04 万元、281,306.09 万元和 211,737.52 万元。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本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 2019 年 1 月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本次交易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有关内容进行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

六、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批准报出。

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汪林朋
法定代表人

朱蝉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罗媛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0 年 5 月 15 日